

证券代码：871507

证券简称：清科筑成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路 6 号院 11 号楼 2 层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邢海霞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陈俊、史鸣军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北京晟业茂科科技有限公司 100% 股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以人民币 370,000 元为对价向祥隆宏图(北

京)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北京晟业茂科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晟业茂科”)100%的股权。本次购买股权完成后，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清科筑成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晟业茂科100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购买资产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2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1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申请中国银行北京西翠路支行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，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翠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，额度人民币1,000万元，额度有效期一年，用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周转，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邢海霞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。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3)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1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晟业茂科科技有限公司法人、股东、实控人征信及执行信息》

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9日